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6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议案审议情况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1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2024年6月25日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都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加荣先生主持，经与会各位董事认真讨论研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年6月）》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对照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2024年6月）》。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2024年6月）》。

（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核销管理制度（2024年6月）》。

（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7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议案审议情况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1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2024年6月25日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3名监事都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善民先生主持，经与会各位监事认真讨论研究，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二、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8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公司募投项目进行延期。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实施方式，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1年8月10日下发的《关于同意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2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17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1,02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830.85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189.15万元。

公司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22日到账，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9月22日出具了川华信验〔2021〕第0076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经调整后，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建设“2000吨/年聚醚醚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和“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000吨/年聚醚醚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	23,189.15
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	5,000
合计	28,189.15

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二）募投项目结项及变更情况

2022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部分结项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对“2000吨/年聚醚醚酮树脂及成型应用项目”首期进行结项，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2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和2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项目，不足部分以公司自筹资金投入。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部分结项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2022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3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安全生产管控中心项目”已基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可按实施计划结项，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效能，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699.65万元（含银行利息，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4年6月2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止2024年6月20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和2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项目	18,743.69	6,031.82

二、募投项目延期情况、延期原因

（一）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项目名称	原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和2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2024年12月31日 2万吨/年高纯无水三氯化铝：2026年6月30日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2万吨/年芳纶聚合单体（间/对苯二甲酰氯）项目”延期至2024年12月31日，主要原因为相关规定对项目自动化技术升级、智能化提升的要求不断提高且相关设备订购周期长、导致项目建设周期拉长。

“2万吨/年三氯化铝项目”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主要原因为该项目拟进一步配套下游相关新材料项目，需根据下游新材料项目的情况不断优化设计、规划、布局及自动化与智能化水平，调整项目建设节奏。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基于市场环境变化，保障项目建设质量，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而审慎做出的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进行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变化，加强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保证项目顺利、高质量的完成，推进公司业务整体规划及长远健康发展。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认为：凯盛新材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西南证券对凯盛新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4-029
债券代码：123233　债券简称：凯盛转债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7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上午9:15-9:25，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2024年7月9日（星期二，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7.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二）议案的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单位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公众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个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4年7月11日（星期四）下午13:30－15:00。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于2024年7月11日（含11日）前送达或邮寄至本公司登记地点。

3、登记地点：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人：杨紫光

5、联系方式：0533-2275366

6、电子邮箱：bod@ksxc.cn

7、注意事项：异地股东可填写附件三《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并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杨紫光

电话：0533-2275366　传真：0533-2275366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淄川区双杨镇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55185

2、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其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6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069。

2.投票简称：凯盛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7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2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签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注：1、股东请在选项方框中打“√”；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票。

附件三：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法人股东名称/自然人股东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股）	
是否委托他人参加会议	
受托人姓名（如有）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如有）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2、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6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公司现有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季炳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并经相关审批后以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先行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项（如在建工程款、设备采购款以及其他相关所需资金等），后续按月统计以上述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金额，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自有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一、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2020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96号文《关于核准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发行不超过48,720,375股新股。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8,720,375股，每股面值1.00元，溢价发行，发行价为每股14.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0,598,992.5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5,883,035.8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4,715,956.65元。

截止2020年12月1日，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700,598,992.50元，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扣除承销保荐费尾款（不含税）54,856,603.77元后，将剩余募集资金645,742,388.73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上述资金于2020年12月1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989号《验资报告》。

根据《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承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额
1	年产7万吨水玻璃、7.5万吨绿色轮胎专用高分散性二氧化硅项目	37,137.05	37,137.05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641.85	9,641.85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15,692.70
合计		66,778.90	62,471.60

二、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原因

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合理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支付方式，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并经相关审批后，以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先行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项（如在建工程款、设备采购款以及其他相关所需资金等），后续按月统计以上述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金额，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三、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流程

在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的申请、审批、支付等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支付流程

1、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由经办部门在签订合同时确认具体支付方式，履行内部相应审批程序后，签订相关合同；

2、根据募投项目实际需求，达到付款条件时，由经办部门发起付款申请流程，注明付款方式，按公司规定的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核；

3、财务部根据审批后的付款申请单以及经办部门提供的付款方式信息进行款项支付，并对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登记汇总。

（二）置换流程

1、综合考虑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由财务部定期发起置换申请流程，并匹配相关付款清单及支付单据，经公司内部流程审批后，公司可将等额募集资金由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各自的一般账户。

2、公司建立置换募集资金款项的台账，逐笔记载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各自一般账户交易的时间、金额、账户等，相关交易合同、付款凭据以及履行的审批程序等建册存档，确保募集资金仅用于相应募投项目。

3、对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己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用于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待票据到期承兑、信用证到期支付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已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部分；对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背书转让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待票据对外背书转让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外汇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的，在外汇支付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对应的人民币金额。

4、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有权采取现场检查、书面询问等方式对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核查与问询。

四、对公司影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合理优化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根据相关法规，本次拟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商业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6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7人，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7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阚伟东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合理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支付方式，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并经相关审批后，以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信用证、外汇等方式先行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款项（如在建工程款、设备采购款以及其他相关所需资金等），后续按月统计以上述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金额，从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6日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24-048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降本增效，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紧紧围绕“变革求生”管理主题，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系统提升运营效率和效益，强化算账经营、精益管理，强化协同支撑，推进“集中一贯”管理和标准化作业，围绕结构优化、指标提升、节能增效、费用控制等持续挖掘潜力，系统谋划和扎实做好降本增效工作。

（一）深化降本挖潜意识，持续提升成本管控水平。牢固树立“控制成本就是创造利润”的理念，按照目标任务化、任务项目化、项目清单化的思路，高标准制定落实全体系降本增效方案；突出重点领域，瞄准关键环节，聚焦短板弱项，强力攻坚突破，深度挖掘降本增效潜力。

（二）充分发挥预算引领职能，持续提升预算管理。以年度预算目标为纲，结合市场变化，持续完善滚动预算管理；强化商业计划书管理，加大预算执行过程分析、管控和经营结果评价力度，推动年度预算各项分解措施快速全面落地见效。

（三）优化生产组织，确保稳产高产高效。坚持“最优生产组织模式”和“最佳制造工艺路径”管理理念，持续优化工艺结构和原燃料结构，保障高炉稳产高产；做实产线和产品结构优化，力求高贡献产线极致提产，确保产品高质高效；严把原燃料质量关，强化界面高效协同，为生产稳定运行创造条件。

（四）强化算账经营，持续挖掘创效潜力。树牢“预测式”经营观念，通过深化采购体系变革、对标提升、渠道布局以及管理体系重塑等手段，增强采购的主动性和灵活性，努力降低采购成本；聚焦高端高盈利产品，加大产品研发力度，提高盈利产品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产品差异化竞争优势和附加值；落实“近地化、终端化”营销策略，持续提升产品优化成效。

（五）全力对标找差，推进技术、管理降本。常态化推进“全面对标找差、提升比较优势”管理主题，系统优化对标找差模式，形成“对标、定标、追标、超标”闭环管理机制，寻找差距和不足，持续优化各项指标；聚焦工艺技术研究，努力探索从新的生产工艺角度突破性降低成本路径；强化公司内部基地之间、与中国宝武所属钢铁企业之间的对标交流学习，全员、全方位、全流程控制成本，降低费用。

二、多措并举，全力开拓市场

（一）深耕差异化细分市场。针对产品结构优化方向，完善“用户地图”，瞄准合作潜力大、创效价值高的细分市场和潜在客户，发挥经营体实体化运行优势，全力开拓终端用户市场；聚焦省内行业头部企业，深化高层互访，拓宽合作范围，强化用户应用技术研究，攻占市场新高地。

（二）持续提升服务能力。健全完善用户分级服务制度，优化“四优一策”差异化服务策略，系统推进“一户一表”，进一步升级QCDVS定制化服务；落实客户经理负责制，探索实施大客户经理制，实现全流程贴身服务；组建专业化工程项目跟踪协同团队，建立直供配型库，打通产品加工配送全流程，提升工程项目服务能力；探索整合钢材深加工服务资源，延伸产业链，提升配送服务能力。

（三）实现产品经营突破。深化品种经营体协同创效，挖掘产品经营潜力，全力抢抓重点产品和新产品订单，发挥经营体SBU团队的“尖刀连”作用，打造“小核心、大协同”的“铁三角”一体化服务团队，高效提供用户解决方案，实现合作增量。

三、绿色智能，拓展价值空间

（一）提升绿色环保水平。牢固树立“低碳清洁、绿色山钢”环保理念，在全域实现环境绩效A级企业基础上，实施“能源+环保”双轮驱动战略，持续推进钢铁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环境治理能力，实施节水改造和废水平衡利用，强化现场监测和环保督查，积极探索新型环保材料和技术应用；组织开展极致效能提升，持续降低能源介质消耗，提升余热余能回收水平，加快组织碳信息化建设，挖掘含碳含铁固废利用价值，促进减污降碳协同治理，提升资源利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

（二）持续推进数据赋能。做优做强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信软件，拓展大数据、数字化、智慧产品业务，提升信息产业价值贡献度。充分利用信息技术优势，提升公司全流程信息化、智能制造水平，助推公司数字化转型。强化与同行头部企业对标学习，制定实施信息化与智能制造提升项目建设方案，落实智慧制造年度重点任务，推进智慧管控中心、智慧设备管理信息系统等项目建设，在智能制造产线、智能化全流程领域深度探索，推进数据赋能。

四、规范治理，强化价值管理

（一）完善公司制度，优化组织机构。持续完善以《公司章程》为主体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和管理清单，进一步厘清各治理主体的职责权限，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和各项管理制度；持续加强体制机制改革，优化调整公司内部组织机构，构建集中一贯、机构精简、流程高效、职责清晰的治理架构，实现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加强市值管理，积极回馈投资者。公司自2024年2月5日起12个月内开展股份回购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2亿元人民币，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截止2024年6月20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8,266.05万股，累计回购金额10,368.89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自2024年6月13日起12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上限为10.00亿元人民币，增持金额下限为5.00亿元人民币（含2024年6月13日已增持金额）。截至2024年6月20日，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705.63万股，增持金额为8,065.40万元。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将认真履行回购和增持承诺，确保完成既定目标，以实际行动努力回馈投资者。

（三）践行ESG理念，坚持可持续发展。公司牢固树立可持续发展理念，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已连续14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并连续三年发布ESG报告。后续将以ESG深度治理为引擎，持续完善ESG运行机制，全面加强ESG研究报告对标分析，制定实施ESG管理提升计划，完善ESG绩效考核体系，努力提升公司ESG评级，将ESG理念内化为公司可持续发展自驱力，不断提升公司ESG治理成效，增强资本市场对公司可持续发展价值的认同感。

五、以诚相待，加强投关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以及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制定实施了《投资者沟通联络机制和联络渠道建设方案》，成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及投资者教育志愿队，通过联系电话、电子邮箱、上证e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路演、接访交流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双向沟通。同时，公司将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集体活动，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所处行业、战略规划、业务发展等信息，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